

潮州市潮安区财政局文件

安财农[2021]44 号

关于下达 2020 年度园地、坑塘水面垦造水田 可行性评估工作经费的通知

区自然资源局：

根据区府办《关于开展潮安区 2020 年度园地、坑塘水面垦造水田可行性评估工作有关问题的复函》（安府办函[2020]459 号）精神和年度预算计划，现将潮安区 2020 年度园地、坑塘水面垦造水田可行性评估工作经费 15 万元下达给你局。请切实加强资金监管，严禁挤占、截留和挪用，确保专款专用。本次下达资金列 2021 年度“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（2200199）”科目。

潮州市潮安区财政局

2021 年 4 月 6 日